

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 半年度报告 摘要

201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 年 8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天治成长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350008
交易代码	35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8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474,836.3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精选收益增长速度快、未来发展潜力大的成长性股票，以追求持续稳健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综合运用灵活而有纪律的资产配置策略和精选证券策略。在组合构建上，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股票投资策略相结合的方式。通过精选持续性成长、趋势性成长和周期性成长股票，不断优化组合，追求稳定的资本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成长指数收益率×75%+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主动投资的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张丽红	夏虹
	联系电话	021-60371155	021-68475682
	电子邮箱	zhanglh@chinanature.com.cn	xiahong@bankofshanghai.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098-4800（免长途通话费用）、021-34064800	95594
传真		021-60374934	021-6847562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chinanature.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11,175.76
本期利润	-1,939,837.7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3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4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36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284,976.2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37

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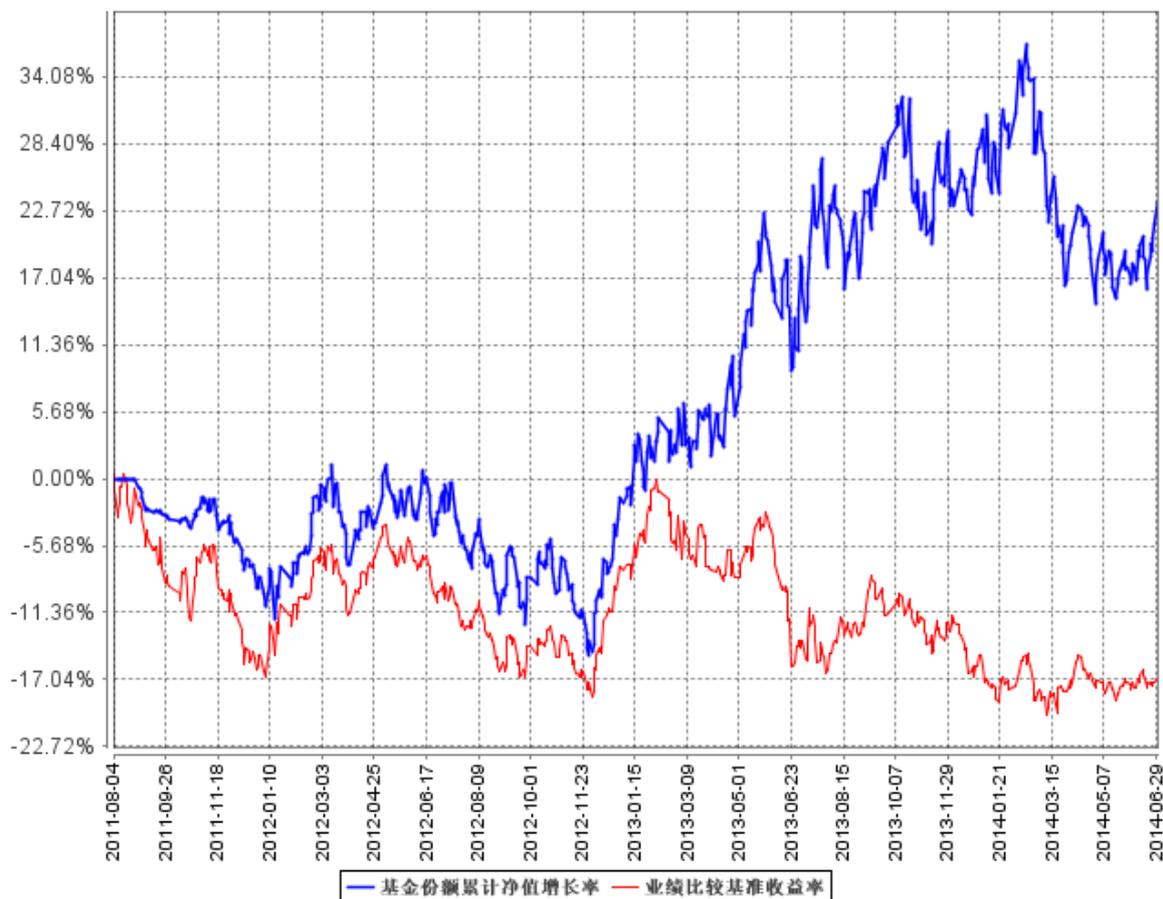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4.83%	1.06%	0.50%	0.59%	4.33%	0.47%
过去三个月	5.82%	1.00%	1.27%	0.66%	4.55%	0.34%
过去六个月	-3.43%	1.32%	-3.02%	0.80%	-0.41%	0.52%

过去一年	11.54%	1.41%	-3.60%	0.90%	15.14%	0.5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70%	1.25%	-16.86%	1.01%	40.56%	0.2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成长性股票的资产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现金、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本基金自 2011 年 8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达到了本基金合同第 12 条规定的投资比例限制。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5 月成立，注册资本 1.6 亿元，注册地为上

海。公司股权结构为：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9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1.25%；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8.75%。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共有十只开放式基金，除本基金外，另外九只基金—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天治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分别于 2004 年 6 月 29 日、2005 年 1 月 12 日、2006 年 1 月 20 日、2006 年 7 月 5 日、2008 年 5 月 8 日、2008 年 11 月 5 日、2009 年 7 月 15 日、2011 年 12 月 28 日、2013 年 6 月 4 日生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章旭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 年 8 月 4 日	-	19	北京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毕业，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甘肃省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部、大鹏证券上海经纪业务总部、上海证券报信息披露中心、北京世华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基金债券部。2007 年 9 月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1、表内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体系涵盖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并通过明确投资权限划分、建立统一研究报告管理平台、分层次建立适用全公司及各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应用投资管理系统公平交易相关程序、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收益率差异、交易价差、成交量事后量化分析评估等一系列措施切实落实各项公平交易制度。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形，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 年上半年，上证指数、沪深 300 指数整体跌幅分别仅为-3%、-6.8%，是中国 A 股成立以来权重指数波动幅度最小的期间。但是创业板指、中小板指期间冲高回落，依然表现出较好的市场弹性，分别上涨 7.8%、下跌 3.3%，显示市场资金偏好依然集中在成长股中。从宏观经济数据来看，上半年 GDP、发电量、信贷投放、工业增加值等数据在国家“微刺激”政策下逐渐转好，但是中观数据房地产、水泥、煤炭、工程机械销量数据依然偏弱。本基金认为，中国经济基本面在维稳政策预期下有企稳迹象，尤其是首套房优惠利率重现将进一步刺激刚需，但是从中期看，结构性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的宽松更多是对冲经济继续下行的风险。

本报告期内 A 股依然面临上下两难格局，主题性投资机会依然存在。本基金认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投资机会将会贯穿至 2015 年，未来面临行业景气及企业盈利的双重拐点。目前行业正在面临 2010 年以来最好的发展趋势。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及时调整行业配置，加大了新能源

汽车产业链、汽车电子、铁路、军工等行业的配置，获得了一定的超额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37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0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微观与宏观层面背离导致市场对于后期趋势的分歧加大，最终导致今年以来上证综指波幅仅在 200 点上下。展望下半年，本基金认为，短期经济有企稳迹象，大盘振幅有望加大，主题性投资机会依然是主战场。未来市场风险来自于：“沪港通”实施后市场预期的回落、地产刺激政策的不达预期、美国加息周期预期的提前、2015 年经济目标的扰动以及周边军事局势不稳定等。

针对市场热点，本基金认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投资机会将会贯穿至 2015 年，未来面临行业景气及企业盈利的双重拐点。目前行业正在面临 2010 年以来最好的发展趋势，从国家出台的新能源汽车鼓励政策（市场预期的购置税减免、充电站补贴等）到全国各地充电站的建设，从特斯拉到 9 月宝马 I3、I8、直至 Model X（SUV）的上市，从比亚迪秦到后期 SUV 唐的上市，仿佛看到了当年智能终端在中国的“copy”——全球制造基地向中国的转移。本基金认为，政策、充电站、可选车型是制约新能源汽车发展的主要因素，但从目前来看，这些都在向好的方向发展。本基金将继续重仓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同时自下而上选择汽车电子、铁路信息化、军工、环保、光伏、LED 等行业的个股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由基金结算部负责，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制定了内部控制措施，对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和整个流程进行风险控制。基金结算部人员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会计专业工作经历。为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公平、合理、合规，有效维护投资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估值委员会（以下简称“估值委员会”），制定了有关议事规则。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负责基金结算的管理层、监察稽核部总监、金融工程小组等，所有相关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对于投资管理部以及金融工程小组提交的估值模型和估值结果进行论证审核，并签署最终意见。基金经理会参与估值，与金融工程小组一同根据估值模型、估值程序

计算提供相关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以进行估值处理，将估值结果提交公司估值委员会。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有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以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不需分配利润。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有关约定，诚实、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复核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4,972,461.07	16,318,690.20
结算备付金		137,394.60	193,477.35
存出保证金		129,930.39	217,930.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324,269.83	51,786,038.00
其中：股票投资		46,324,269.83	51,786,038.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4,802.04	-
应收利息		1,140.35	2,790.0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92.61	57,40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1,780,490.89	68,576,333.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109.00	-
应付赎回款		84,347.04	5,247,705.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61,470.12	82,859.22
应付托管费		10,245.01	13,809.8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16,072.61	1,030,769.1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21,270.83	327,360.58
负债合计		495,514.61	6,702,504.4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1,474,836.30	48,291,339.55
未分配利润		9,810,139.98	13,582,489.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84,976.28	61,873,829.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780,490.89	68,576,333.99

注：报告截止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237 元，基金份额总额 41,474,836.3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806,181.01	18,711,065.55
1.利息收入		37,503.83	67,028.8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7,503.83	67,028.8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24,946.92	28,746,583.3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52,496.92	28,392,406.8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27,550.00	354,176.5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661.99	-10,185,075.3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9,924.07	82,528.64
减：二、费用		1,133,656.74	2,220,078.90
1. 管理人报酬		410,193.93	930,995.59
2. 托管费		68,365.68	155,165.9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442,477.70	921,394.94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12,619.43	212,522.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9,837.75	16,490,986.6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9,837.75	16,490,986.6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8,291,339.55	13,582,489.98	61,873,829.5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939,837.75	-1,939,837.7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816,503.25	-1,832,512.25	-8,649,015.5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479,071.55	1,607,830.08	7,086,901.63

2. 基金赎回款	-12, 295, 574. 80	-3, 440, 342. 33	-15, 735, 917. 1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1, 474, 836. 30	9, 810, 139. 98	51, 284, 976. 2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1, 522, 847. 10	-2, 854, 831. 64	178, 668, 015. 4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6, 490, 986. 65	16, 490, 986. 6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4, 292, 303. 61	-4, 093, 976. 09	-98, 386, 279. 7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5, 966, 704. 11	4, 045, 178. 88	30, 011, 882. 99
2. 基金赎回款	-120, 259, 007. 72	-8, 139, 154. 97	-128, 398, 162. 6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7, 230, 543. 49	9, 542, 178. 92	96, 772, 722. 4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赵玉彪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闫译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尹维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737 号文《关于核准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于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8 月 1 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1）验资第 60467615_B01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8 月 4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 524,754,157.71 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人民币 136,278.95 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 524,890,436.66 元，折合 524,890,436.6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注册登记机构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成长性股票的资产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现金、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 5%-40%，其中，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成长指数收益率×75%+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 2013 年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人、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无

债券交易

无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8.1.2 权证交易

无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10,193.93	930,995.5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6,375.72	244,861.40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8,365.68	155,165.95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末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72,461.07	34,452.47	22,506,412.08	60,922.16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9 期末（2014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323	华灿光电	2014年4月28日	重大事项公告	18.68	2014年7月28日	11.21	50,000	1,054,301.32	934,000.00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6,324,269.83	89.46
	其中：股票	46,324,269.83	89.4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109,855.67	9.87
7	其他各项资产	346,365.39	0.67
8	合计	51,780,490.89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3,897,219.83	85.5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52,050.00	2.8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75,000.00	1.9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6,324,269.83	90.3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85	万丰奥威	120,000	2,551,200.00	4.97
2	300037	新宙邦	70,000	2,541,000.00	4.95
3	600884	杉杉股份	137,163	2,357,831.97	4.60
4	002358	森源电气	90,000	2,237,400.00	4.36
5	002664	信质电机	43,000	2,208,050.00	4.31
6	002292	奥飞动漫	60,000	2,202,000.00	4.29
7	002475	立讯精密	65,000	2,130,700.00	4.15
8	002008	大族激光	120,000	2,080,800.00	4.06
9	600699	均胜电子	79,200	1,990,296.00	3.88
10	600081	东风科技	130,000	1,805,700.00	3.5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公司网站

www.chinanature.com.cn 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146	荣盛发展	5,644,308.08	9.12
2	300074	华平股份	4,304,557.89	6.96
3	600884	杉杉股份	3,620,587.56	5.85
4	600109	国金证券	3,477,284.34	5.62
5	002664	信质电机	3,434,323.20	5.55
6	300315	掌趣科技	3,381,575.25	5.47
7	600261	阳光照明	3,368,796.25	5.44
8	600967	北方创业	3,161,412.55	5.11
9	600535	天士力	2,760,625.37	4.46
10	000009	中国宝安	2,738,335.20	4.43
11	002527	新时达	2,686,934.69	4.34
12	000559	万向钱潮	2,651,994.44	4.29
13	600048	保利地产	2,647,215.85	4.28
14	601098	中南传媒	2,638,367.86	4.26
15	000049	德赛电池	2,489,314.77	4.02
16	300219	鸿利光电	2,450,491.98	3.96
17	002292	奥飞动漫	2,425,652.10	3.92
18	300037	新宙邦	2,203,492.90	3.56
19	002008	大族激光	2,181,679.20	3.53
20	000997	新大陆	2,152,820.99	3.48
21	000541	佛山照明	2,126,585.26	3.44
22	002241	歌尔声学	2,023,679.21	3.27
23	300244	迪安诊断	1,930,298.40	3.12
24	600699	均胜电子	1,917,932.00	3.10
25	600597	光明乳业	1,909,196.80	3.09
26	000513	丽珠集团	1,832,856.92	2.96
27	002028	思源电气	1,787,236.41	2.89

28	000538	云南白药	1,772,968.00	2.87
29	000400	许继电气	1,765,898.72	2.85
30	600081	东风科技	1,754,076.37	2.83
31	300002	神州泰岳	1,729,064.00	2.79
32	600089	特变电工	1,706,740.00	2.76
33	002551	尚荣医疗	1,689,100.00	2.73
34	002469	三维工程	1,651,284.00	2.67
35	600757	长江传媒	1,626,603.62	2.63
36	002437	誉衡药业	1,595,998.50	2.58
37	000002	万科A	1,593,000.00	2.57
38	300170	汉得信息	1,548,380.15	2.50
39	601318	中国平安	1,534,510.00	2.48
40	002605	姚记扑克	1,514,870.40	2.45
41	002236	大华股份	1,512,500.00	2.44
42	002518	科士达	1,507,087.76	2.44
43	300115	长盈精密	1,502,214.56	2.43
44	600000	浦发银行	1,501,500.00	2.43
45	002653	海思科	1,495,273.88	2.42
46	002484	江海股份	1,464,828.90	2.37
47	002108	沧州明珠	1,450,665.62	2.34
48	002104	恒宝股份	1,440,400.10	2.33
49	300011	鼎汉技术	1,421,497.00	2.30
50	600118	中国卫星	1,416,000.00	2.29
51	600372	中航电子	1,394,383.45	2.25
52	601231	环旭电子	1,379,285.74	2.23
53	000024	招商地产	1,353,800.74	2.19
54	603000	人民网	1,353,450.60	2.19
55	002701	奥瑞金	1,348,850.00	2.18
56	000919	金陵药业	1,336,911.00	2.16
57	002309	中利科技	1,330,960.97	2.15
58	600446	金证股份	1,315,000.00	2.13
59	002085	万丰奥威	1,313,092.13	2.12
60	300207	欣旺达	1,306,375.93	2.11
61	600352	浙江龙盛	1,300,300.00	2.10
62	002375	亚厦股份	1,299,802.94	2.10
63	600270	外运发展	1,293,448.94	2.09

64	600323	瀚蓝环境	1,253,254.83	2.03
----	--------	------	--------------	------

表中“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146	荣盛发展	5,381,464.92	8.70
2	300074	华平股份	4,426,883.77	7.15
3	600089	特变电工	3,544,405.38	5.73
4	300315	掌趣科技	3,411,208.14	5.51
5	000049	德赛电池	3,375,270.84	5.46
6	600109	国金证券	3,371,740.12	5.45
7	300024	机器人	3,290,009.44	5.32
8	002236	大华股份	3,240,105.90	5.24
9	600261	阳光照明	3,117,403.05	5.04
10	002227	奥特迅	2,899,029.07	4.69
11	002353	杰瑞股份	2,852,456.18	4.61
12	000009	中国宝安	2,741,038.42	4.43
13	600499	科达洁能	2,704,784.00	4.37
14	600292	中电远达	2,674,961.97	4.32
15	600048	保利地产	2,638,412.17	4.26
16	601098	中南传媒	2,603,667.00	4.21
17	600887	伊利股份	2,557,392.68	4.13
18	002649	博彦科技	2,505,515.00	4.05
19	000997	新大陆	2,449,171.92	3.96
20	000581	威孚高科	2,416,422.99	3.91
21	000826	桑德环境	2,395,579.08	3.87
22	300274	阳光电源	2,394,943.71	3.87
23	000895	双汇发展	2,298,077.66	3.71
24	600525	长园集团	2,197,724.36	3.55
25	002527	新时达	2,181,296.71	3.53
26	600761	安徽合力	2,019,746.77	3.26
27	002605	姚记扑克	1,985,611.00	3.21
28	600967	北方创业	1,922,648.95	3.11
29	600649	城投控股	1,886,197.04	3.05
30	000513	丽珠集团	1,872,019.00	3.03
31	300244	迪安诊断	1,822,631.98	2.95

32	002241	歌尔声学	1,814,765.41	2.93
33	600597	光明乳业	1,757,603.32	2.84
34	000002	万科A	1,653,500.00	2.67
35	300002	神州泰岳	1,625,037.80	2.63
36	600757	长江传媒	1,611,346.18	2.60
37	002475	立讯精密	1,577,751.26	2.55
38	000538	云南白药	1,540,666.02	2.49
39	600884	杉杉股份	1,527,155.10	2.47
40	002551	尚荣医疗	1,523,968.60	2.46
41	002028	思源电气	1,510,605.16	2.44
42	002437	誉衡药业	1,510,138.01	2.44
43	002358	森源电气	1,486,579.46	2.40
44	601318	中国平安	1,485,759.80	2.40
45	002469	三维工程	1,470,273.00	2.38
46	600000	浦发银行	1,470,000.00	2.38
47	300170	汉得信息	1,400,916.20	2.26
48	000400	许继电气	1,399,802.24	2.26
49	002518	科士达	1,380,574.78	2.23
50	002484	江海股份	1,344,017.74	2.17
51	600352	浙江龙盛	1,335,321.44	2.16
52	600446	金证股份	1,332,176.96	2.15
53	002309	中利科技	1,331,110.12	2.15
54	000024	招商地产	1,330,411.29	2.15
55	603000	人民网	1,326,450.00	2.14
56	000559	万向钱潮	1,320,416.32	2.13
57	000919	金陵药业	1,291,987.00	2.09
58	002701	奥瑞金	1,290,785.00	2.09
59	002375	亚厦股份	1,275,450.16	2.06
60	600270	外运发展	1,271,173.04	2.05
61	002664	信质电机	1,251,100.00	2.02

表中“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43,928,553.1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48,209,162.38

表中“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29,930.3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4,802.0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40.35
5	应收申购款	492.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46,365.39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131	36,670.94	1,017,911.17	2.45%	40,456,925.13	97.55%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5,181.73	0.0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8月4日）基金份额总额	524,890,436.6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8,291,339.5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479,071.5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2,295,574.8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474,836.30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发生如下重大人事变动：

1、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赵玉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同时同意高福波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聘任常永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时同意赵玉彪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备案或报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本基金管理人 2014 年 1 月 28 日在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2、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陈志峰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报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国证监会上海局备案，本基金管理人 2014 年 4 月 25 日在指定媒体及公司网站上刊登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海通证券	1	189,158,731.72	64.81%	167,386.56	64.16%	-
国信证券	1	81,292,352.33	27.85%	74,008.62	28.37%	-
东方证券	1	21,413,391.45	7.34%	19,494.69	7.47%	-
中信证券	1	-	-	-	-	-

1、上述佣金已扣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经营行为规范，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3)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4)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 (5)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准确地提供信息资讯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公司的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专用交易单元，并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3、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6日